

#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毕得医药”）的独立董事，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原则，我们对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后，发表专项说明如下：

### （一）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0 万元，无逾期担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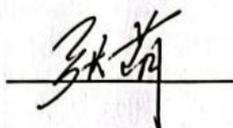
### （二）独立董事的专项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中有关对外担保若干事项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张萌： 

2023年4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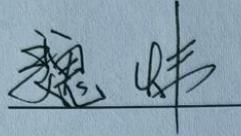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田伟生：

2023年4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魏炜：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ei Wei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魏' and '炜'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3年4月19日